中国共产党历史大事记

(1921年7月–2011年6月)

1950年

1月6日 北京市军事管制委员会颁发布告，宣布收回在京的外国兵营地产，征用兵营及其他建筑。天津、上海等地也先后收回、征用外国兵营地产。帝国主义国家在中国大陆的驻军权被彻底取消。

2月24日 政务院发布《关于严禁鸦片烟毒的通令》。

3月3日 政务院作出《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以遏制通货膨胀，稳定物价，实现国家财政收支平衡。

5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公布施行。《婚姻法》规定，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合法利益的新婚姻制度。

同日 人民解放军解放海南岛。新中国成立后，人民解放军向华南、西南等地和沿海岛屿的国民党军队残余力量展开最后的围歼。到1950年6月，解放了除西藏、台湾和少数几个岛屿以外的广大国土。

6月6日–9日 中共七届三中全会召开。毛泽东作《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书面报告和《不要四面出击》的讲话。

6月25日 朝鲜内战爆发。美国随即进行武装干涉，并派遣海军第七舰队侵入中国台湾海峡。28日，中国政府发表声明，对美国侵略行径进行严厉谴责和抗议。

6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公布施行。

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公布施行。土地改革在新解放区全面展开。到1952年底，除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土改在全国大陆基本完成，3亿多无地少地农民(包括新老解放区在内)无偿获得7亿亩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封建土地所有制被彻底摧毁。

7月28日 40名基督教代表人物联名发表《中国基督教在新中国建设中努力的途径》宣言，表示拥护《共同纲领》，割断教会同帝国主义的联系，发起自治、自养、自传运动。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在全国范围内展开。11月，中国天主教人士也发表宣言，开展“三自”爱国运动。

8月7日–19日 第一届全国卫生会议召开，确定“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为新中国卫生工作的三大原则。

10月上旬 应朝鲜党和政府的请求，中共中央作出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战略决策。10月8日，毛泽东发布命令，组成中国人民志愿军，任命彭德怀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0月19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入朝作战。全国掀起大规模的抗美援朝运动。1953年7月27日，朝鲜停战协定在板门店签订。至1958年10月，中国人民志愿军分三批全部撤出朝鲜回国。

10月10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各地开始进行大规模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到1952年10月基本结束。

10月14日 政务院作出《关于治理淮河的决定》。1951年毛泽东题词：“一定要把淮河修好”。此后，我国开展淮河、海河等流域治理，先后兴建了荆江分洪工程、北京十三陵水库、黄河刘家峡水利枢纽、新安江水电站、黄河青铜峡水利枢纽等一批水利工程。

1951年

2月23日 政务院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

3月5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积极推进宗教革新运动的指示》，强调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团结宗教界最大多数，发展和巩固全国宗教界的统一战线。

3月20日 中共中央发出通知，下发《关于加强理论教育的决定(草案)》，要求全体党员系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3月28日–4月9日 中共中央召开第一次全国组织工作会议。刘少奇作《共产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的报告和《为更高的共产党员的条件而斗争》的总结。会议通过《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决议》。整党工作逐步展开，到1954年春基本结束。

5月23日 中央人民政府全权代表和西藏地方政府全权代表在北京签订《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简称“十七条协议”)，宣告西藏和平解放。10月26日，人民解放军进藏部队进驻拉萨。

9月20日–30日 中共中央召开全国第一次互助合作会议，通过《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会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运动很快开展起来。经过一年多的试点，中共中央于1953年2月15日将决议草案通过为正式决议。

9月29日 周恩来在北京、天津高等学校教师学习会上作《关于知识分子的改造问题》的报告。11月3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学校中进行思想改造和组织清理工作的指示》。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广泛开展起来，到1952年秋基本结束。

10月12日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出版。第二、三、四卷分别于1952年4月、1953年4月、1960年9月出版。

12月1日 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实行精兵简政、增产节约、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和反对官僚主义的决定》。“三反”运动在全国展开，到1952年10月结束。运动中抓住重大典型案件严肃处理，先后任天津地委书记的刘青山、张子善被查处并判处死刑。

1952年

1月26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首先在大中城市开展“五反”斗争的指示》，要求在全国大中城市向违法的资本家开展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和反对盗窃经济情报的斗争。“五反”运动到1952年10月结束。

4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贪污条例》公布施行。

6月10日 毛泽东为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成立题词：“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中共中央1954年1月8日批转中央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党组《关于加强人民体育运动工作的报告》，指出：“改善人民的健康状况，增强人民体质，是党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

6月中旬–9月下旬 全国高等学校进行院系调整。

7月1日 成渝铁路建成通车，全长505公里。这是新中国成立后建成的第一条铁路干线。到1978年，我国先后建成鹰厦、包兰、宝成、兰新、成昆、湘黔等铁路。

8月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公布施行。《纲要》对民族自治地方的建立、自治机关的组成和自治权利等重大问题作出明确规定。1955年10月1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1958年3月5日，广西僮族自治区成立(1965年10月12日改称广西壮族自治区)；1958年10月25日，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1965年9月9日，西藏自治区成立。

10月8日 毛泽东接见西藏致敬团代表时指出，中国共产党“今天对宗教采取保护政策，将来也仍然采取保护政策”。

11月15日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成立中央人民政府国家计划委员会等机构，撤销大行政区军政委员会或人民政府，成立作为中央人民政府代表机关的大区行政委员会。华东、中南、东北、西北、华北、西南6个大区行政委员会相继成立。

1953年

1月1日 我国开始执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

2月13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建立计划机构的通知》，要求各省市为适应有计划大规模建设的需要，加强计划工作，相应建立计划工作机构。

3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公布施行。

4月3日 政务院发出《为准备普选进行全国人口调查登记的指示》。以1953年6月30日24时为标准时间，我国开展人口调查登记。翌年11月1日公布调查主要结果，全国人口总数为601938035人。至2010年，我国共进行了六次人口普查。

5月15日 中苏两国政府签订《关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援助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发展中国国民经济的协定》，规定苏联援助中国新建和改建91个工业项目。加上1950年已确定的50项和1954年增加的15项，共156项，列入“一五”计划。1955年又商定增加16项，之后再增2项，共174项。后多次调整，确定154项。因156项公布在先，故仍称“156项工程”。实际施工150项。

6月15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扩大会议，确定对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利用、限制和改造的方针。毛泽东在会上第一次比较完整地阐述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的基本内容。

6月30日 毛泽东接见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主席团，提出“要使青年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

10月16日 中共中央通过《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与计划供应的决议》。11月15日又作出《关于在全国实行计划收购油料的决定》。翌年9月，进一步决定对棉布和棉花实行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国家对粮食等主要农产品实行统购统销政策，并延续到20世纪80年代中期，之后逐步取消。

12月7日–翌年1月26日 全国军事系统党的高级干部会议根据毛泽东的指示，明确提出建设优良的现代化革命军队的军队建设总方针总任务。

12月8日 毛泽东等中共中央领导人以普通公民身份，参加北京市西单区中南海选区投票，选举区人大代表。自本年3月《选举法》颁布后，全国进行普选。经过一年多的工作，21万余个基层选举单位、3.23亿登记选民共选出基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566万余名，逐级召开了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在此基础上，选举产生出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1226名。其中中共党员668人，占54.48%；党外人士558人，占45.52%。

12月16日 中共中央通过《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从此，农业生产合作社从试办阶段进入发展阶段。到1956年底，加入合作社的农户达到全国农户总数的96.3%。

12月26日 鞍山钢铁公司三大工程——大型轧钢厂、无缝钢管厂、七号炼铁炉举行开工生产典礼。此后，我国还陆续建成武汉钢铁联合企业、包头钢铁公司、首都钢铁公司、攀枝花钢铁公司等钢铁企业。

12月28日 中共中央批准中央宣传部制发的《为动员一切力量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斗争——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提纲》指出：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本年底 从1949年5月开始的全国新解放区的剿匪斗争基本结束，在大陆范围内平息了匪患，巩固了新生的人民政权。

1954年

2月6日–10日 中共七届四中全会召开，通过《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

4月15日 中共中央、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颁布新中国成立后第一部《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条例(草案)》。

4月26日–7月21日 周恩来率中国代表团参加讨论和平解决朝鲜问题和恢复印度支那和平问题的日内瓦会议。这是新中国首次以五大国之一的身份参加国际会议。

4月27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决定撤销大区一级党政机构和增设一些中央工作机构。各中央局相继撤销，所有分局也陆续改为省(区)委，中共中央直接领导各省区市党的工作。决定设秘书长、副秘书长，建立中央秘书长会议，代中央处理日常工作。邓小平任中央秘书长。6月，6个大区的行政委员会全部撤销。

6月28日、29日 周恩来在访问印度、缅甸期间分别与印度总理尼赫鲁和缅甸总理吴努发表《联合声明》，共同倡导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此前，周恩来1953年12月31日接见参加中印有关问题谈判的印度代表团时首次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并于1954年4月29日写进有关协定中。

6月–9月 我国长江、淮河流域发生百年未遇的大水灾，共有14个省区6069万人受灾，受灾面积达1.2亿亩。受灾地区党委和政府迅速动员，组织群众转移，开展以工代赈、生产自救，取得抗洪斗争重大胜利。

7月 南昌飞机制造厂试制成功初教5教练机。此后，新中国相继试制成功歼5型、运5型、直5型、轰5型飞机。

9月15日–28日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通过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选举毛泽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朱德为副主席，刘少奇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宋庆龄等为副委员长，决定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作为中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正式建立。

9月28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作出《关于成立党的军事委员会的决议》。毛泽东任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彭德怀主持军委日常工作。

10月7日 经中央军委批准，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成立。1975年3月兵团撤销，成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垦总局。

11月9日 国防部颁布《中国人民解放军薪金、津贴暂行办法》，自1955年1月起开始实行。长期实行的供给制为军官薪金制所代替。

11月13日 中共中央上海局成立，主要领导上海市委，并对江苏、浙江省委的工农业生产、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等几项主要工作保持领导关系。1960年11月撤销。

12月21日–25日 全国政协二届一次会议举行。周恩来作政治报告，指出由于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已经召开，政协代行全国人大职权的政权机关的作用已经消失，但它本身的统一战线作用仍然存在。会议推举毛泽东为全国政协名誉主席，选举周恩来为主席，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

12月25日 康藏(后改为川藏)、青藏公路全线通车。毛泽东为公路通车题词：“庆贺康藏、青藏两公路的通车，巩固各民族人民的团结，建设祖国”。此后，还建成新藏、滇藏等通往西藏的公路。

1955年

3月1日 中共中央对卫生部党组《关于节制生育问题的报告》作出批示：“赞成适当地节制生育”。此后，党和政府初步开展计划生育宣传和推广活动。但由于在人口问题的指导思想上发生偏差，计划生育政策在一段时间内未能得到切实贯彻。

3月21日–31日 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通过《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草案的决议》、《关于成立党的中央和地方监察委员会的决议》以及关于高岗、饶漱石问题的决议，选举产生以董必武为书记的中央监察委员会。原有的中央及地方各级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撤销。

4月18日–24日 周恩来率中国代表团出席在印度尼西亚万隆举行的有29个国家参加的亚非会议。这是第一次由亚非国家发起和参加的大型国际会议。中国代表团本着“求同存异”的方针，同其他与会国家一起，为会议的成功作出了贡献，共同倡导形成了“万隆精神”。通过这次会议，中国打开了与亚非国家普遍交往的大门。

5月13日 周恩来在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扩大会议上作《关于亚非会议的报告》，提出争取用和平方式解放台湾的思想。

7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公布。按该法规定，志愿兵役制改为义务兵役制。

8月31日 国务院发布《关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全部实行工资制和改行货币工资制的命令》，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生活待遇制度进行重大改革。

9月 中国人民解放军开始实行军衔制度。朱德、彭德怀、林彪、刘伯承、贺龙、陈毅、罗荣桓、徐向前、聂荣臻、叶剑英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首次授衔，共授元帅10名、大将10名、上将55名、中将175名、少将800名。加上补授和晋升，到1965年取消军衔制度止，共授上将57名、中将177名、少将1360名。

1956年

1月14日–20日 中共中央召开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周恩来代表中共中央作《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充分肯定知识分子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宣布知识分子的绝大部分已经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并提出制定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的任务，向全国人民发出“向现代科学进军”的号召。2月24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指示》。

1月15日 北京各界20多万人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大会，庆祝北京市农业、手工业全部实现合作化和在全国第一个实现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全行业公私合营。

1月23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讨论通过《一九五六年到一九六七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后经多次变动和修改，1960年4月正式通过并公布。

1月27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文字改革工作问题的指示》。次日，国务院第二十三次全体会议通过《国务院关于公布汉字简化方案的决议》、《国务院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2月9日，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发表《汉语拼音方案(草案)》。

3月6日–15日 中央军委举行扩大会议，确立了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

3月14日 国务院成立科学规划委员会。12月22日，中共中央同意国务院科学规划委员会党组《关于征求〈一九五六——一九六七年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纲要(修正草案)〉意见的报告》。

4月25日 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作《论十大关系》报告，强调调动国内外一切积极因素，为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而奋斗。报告初步总结我国社会主义建设经验，提出了探索适合中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道路的任务。报告还提出了共产党和其他民主党派“长期共存，互相监督”的方针。

4月 中共中央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确定为繁荣和发展社会主义科学文化事业的指导方针。

7月13日 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试制成功第一批国产“解放”牌载重汽车。1958年5月、8月，第一辆国产“东风”牌轿车和“红旗”牌轿车相继诞生。

9月15日–27日 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大会正式代表1026人，候补代表107人，代表全国1073万名党员。54个国家的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团应邀参加大会。毛泽东致开幕词，刘少奇作政治报告，周恩来作关于国民经济“二五”计划的建议的报告，邓小平作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大会宣布，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取得决定性胜利，社会主义的社会制度在我国已经基本建立起来；国内主要矛盾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党和全国人民的当前的主要任务，就是要集中力量来解决这个矛盾，把我国尽快地从落后的农业国变为先进的工业国。大会着重提出加强执政党建设的问题，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大会还通过《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1958–1962)的建议》。28日，八届一中全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央委员会主席，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为副主席，邓小平为总书记。上述6人为中央政治局常委。

12月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译本开始分卷出版。全集共50卷，至1985年出齐。

1957年

1月 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作出《关于裁减军队数量加强质量的决定》。从新中国成立到1958年，人民解放军进行了数次精简整编，总员额降至240万人，军队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初步达到战略合成的要求。

2月27日 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第十一次(扩大)会议上发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提出了区分和正确处理两类不同性质的社会矛盾，团结全国各族人民发展经济、文化，为建设社会主义事业服务的思想。

4月20日 国务院发出《关于消灭血吸虫病的指示》。随后，流行地区迅速开展消灭血吸虫病的工作。1958年6月，江西省余江县首先消灭血吸虫病。

4月25日 第一届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在广州举行(简称“广交会”)。以后每年在广州举办春、秋季两次出口商品交易会。从2007年起改称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4月27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为主要内容，以处理人民内部矛盾为主题的整风运动全面展开。党内外干部和群众对党和政府的工作以及党员干部的作风提出许多有益的批评和建议。

5月15日–25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决定将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改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5月24日 国务院第四十九次全体会议通过《水土保持暂行纲要》，决定设立全国水土保持委员会。

6月8日 由于在整风过程中极少数右派分子借机向党和新生的社会主义制度发动进攻，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整风运动转向反右派斗争，到1958年夏季基本结束。对右派分子的进攻进行反击是正确和必要的，但反右派斗争被严重扩大化，把一批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错划为右派分子，造成了不幸的后果。

9月9日–21日 中国妇女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举行。将“勤俭建国、勤俭持家，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确定为妇女工作的方针；将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改名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联合会。

10月15日 武汉长江大桥建成通车，铁路桥长1315米，公路桥长1670米。

11月2日–21日 毛泽东率中国代表团访问苏联，并出席在莫斯科举行的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以及六十四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会议通过了《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宣言》(即“莫斯科宣言”)及《和平宣言》。

本年底 “一五”计划超额完成。“一五”计划取得巨大成就，为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奠定了初步基础，为社会主义建设积累了宝贵经验。

1958年

2月12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除四害讲卫生的指示》，提出“消灭疾病、人人振奋、移风易俗、改造国家”。

4月7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在全国大规模造林的指示》，要求迅速地大规模地发展造林事业。

5月5日–23日 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举行，正式通过“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会后，“大跃进”运动在全国展开。

6月1日 中共中央主办的理论刊物《红旗》创刊。

6月10日 中共中央发出通知，成立政法、财经、外事、科学、文教5个小组，直属中央政治局和书记处。

8月17日–30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召开扩大会议，确定一批工农业生产的高指标，宣布1958年生产钢1070万吨，比上年钢产量翻一番；通过《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全国很快形成全民炼钢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

11月2日–10日 毛泽东在郑州召集中央工作会议(即第一次郑州会议)，开始纠正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问题。

11月9日 毛泽东给中央、省、地、县四级党委委员写信，建议读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和《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论共产主义》两本书。

11月21日–27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武昌召开，着重讨论压缩高指标和纠正浮夸风问题。

11月28日–12月10日 中共八届六中全会在武昌召开，通过《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强调必须划清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界限，继续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保持按劳分配的原则。会议同意毛泽东提出的关于他不作下届国家主席候选人的建议。

1959年

2月27日–3月5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郑州召开(即第二次郑州会议)，主要讨论人民公社的分配制度问题，规定了以队为基础、等价交换、按劳分配为主要内容的整顿和建设人民公社的基本政策。

3月10日 西藏上层反动集团撕毁关于和平解放西藏的“十七条协议”，发动武装叛乱。20日，人民解放军驻藏部队奉命进行平叛作战。22日，中共中央发出在平息叛乱中实行民主改革的指示。28日，国务院发布命令，解散西藏地方政府，由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行使地方政府职权。到1960年底，西藏民主改革基本完成，彻底摧毁了政教合一的封建农奴制度，实现了百万农奴和奴隶的翻身解放。

3月25日–4月1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上海召开。毛泽东提出“价值法则是一个伟大的学校”。

4月2日–5日 中共八届七中全会在上海召开，通过《关于人民公社的十三个问题》(后改为《关于人民公社的十八个问题》)。

4月17日–29日 全国政协三届一次会议举行，推举毛泽东为全国政协名誉主席，选举周恩来为主席。

4月18日–28日 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举行，选举刘少奇为国家主席，宋庆龄、董必武为副主席，朱德为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决定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

7月2日–8月1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庐山召开。原定议题是总结“大跃进”以来的经验教训，继续纠正“左”倾错误。但会议后期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等人的批判。

8月2日–8月16日 中共八届八中全会在庐山召开。通过《为保卫党的总路线、反对右倾机会主义而斗争》的决议和对彭德怀等人的决议。会后，在全党错误地开展“反右倾”斗争，并继续盲目“跃进”。

9月13日–10月3日 第一届全国运动会在北京举行。至2009年，我国共举办了十一届全运会。

9月17日 刘少奇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特赦令》，首批特赦已改恶从善的蒋介石集团和伪满洲国的战争罪犯等。到1975年3月，共分7批特赦了全部在押战犯并予以公民权。

9月26日 中央军委发出《关于军委组成人员的通知》，毛泽东为中央军委主席，林彪主持军委日常工作。

10月1日 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0周年典礼在北京天安门广场举行。毛泽东、刘少奇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出席。

12月10日–翌年2月9日 毛泽东组织阅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刘少奇、周恩来等也多次组织学习讨论。从1959年底到1960年初，全党掀起学习运动。

本年至1961年 由于“大跃进”和“反右倾”的错误，加上自然灾害和苏联政府撕毁合同，我国国民经济发生严重困难，国家和人民遭到重大损失。

1960年

1月28日 中缅两国总理签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缅甸联邦政府关于两国边界问题的协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和缅甸联邦之间的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约》。这是新中国与亚洲邻国签订的第一个边界条约，为今后解决类似问题树立了良好范例。此后，中国陆续与尼泊尔、蒙古、巴基斯坦和阿富汗等国签订了边界协定或条约。

3月22日 中共中央批转《鞍山市委关于工业战线上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运动开展情况的报告》。毛泽东代中央起草批示，将鞍钢实行的“两参一改三结合”的管理制度称作“鞍钢宪法”，要求在工业战线加以推广。

6月24日–26日 彭真率中共代表团参加在布加勒斯特举行的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中共代表团与带头对中国共产党进行围攻的苏共代表团展开针锋相对的斗争。

7月16日 苏联政府照会中国外交部，单方面决定召回在华工作的苏联专家。随后又废除200多个科技合作项目的协定。8月底，苏联专家基本撤完。

11月3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要求坚决纠正农村人民公社的“共产”风。

11月10日–12月1日 刘少奇为团长、邓小平为副团长的中共代表团参加在莫斯科举行的八十一国共产党、工人党代表会议。苏共代表团与中共代表团进行激烈争论。会议通过《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声明》(即“莫斯科声明”)。

1961年

1月14日–18日 中共八届九中全会召开。正式通过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国民经济转入调整轨道。毛泽东号召全党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会议还通过《关于成立中央局的决议》，批准1960年9月中央政治局的决定，成立华北、东北、华东、中南、西南、西北6个中央局。“文化大革命”发生后，各中央局相继受到冲击而撤销。

3月6日 安徽省委根据农民群众的要求，决定试行“定产到田，责任到人”的田间管理责任制。其他部分省区也实行了类似办法。

3月15日–23日 中共中央在广州召开工作会议，讨论和通过《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农业六十条”)，对农村政策进行调整。随后，工业、商业、手工业、科学、教育、文艺领域也开展调整，并相继制定了工作条例。

3月23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认真进行调查工作问题给各中央局，各省、市、区党委的一封信》，强调“一切从实际出发，不调查没有发言权”。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邓小平等中央领导和地方党政负责人先后深入基层进行调查研究。

7月16日 中共中央作出《关于加强原子能工业建设若干问题的决定》，决定自力更生，组织力量，突破原子能技术。

8月23日–9月16日 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在庐山召开，讨论工业、粮食、财贸及教育等问题，通过《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工业七十条”)等工作条例。

1962年

1月11日–2月7日 中共中央召开扩大的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央和省、地、县委四级主要负责人以及部分大厂矿和军队负责人，共7118人，通称七千人大会。会议初步总结了“大跃进”中的经验教训，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强调加强民主集中制，切实贯彻调整国民经济的方针，以迅速扭转国民经济困难的局面。

2月13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提出把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由生产大队改为生产队。此后，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实施了22年。

2月21日–23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在中南海西楼召开(后称西楼会议)。5月7日至11日，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后称五月会议)。这两次会议由刘少奇主持，分析国民经济的严重困难形势，统一思想认识，下决心进行大刀阔斧的调整。

3月2日 周恩来在广州向出席全国科学工作会议及全国话剧、歌剧和儿童剧创作座谈会的代表作《论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重新肯定我国知识分子的绝大多数已经是劳动人民的知识分子，而不是属于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强调在社会主义建设中要发挥科学和科学家的作用。

8月1日 《红旗》杂志、《人民日报》重新发表经刘少奇作了重要补充和修订的《论共产党员的修养》，强调共产党员在取得政权后更要加强思想意识修养。

9月24日–27日 中共八届十中全会召开，把社会主义社会一定范围内存在的阶级斗争进一步扩大化和绝对化，强调阶级斗争必须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批判了所谓“黑暗风”、“单干风”和“翻案风”。

(下转B3版)